关于注册“苏福”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资产支持证券的请示

中国人民银行:

根据《关于进一步扩大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2〕127号)及《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管理有关事宜》(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7号)等有关规定，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银行”，)拟以其合法拥有的部分个人住房贷款资产发起设立资产证券化信托，由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交银国信”)担任受托人，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目前注册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已完成，特申请注册“苏福”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额度50亿元人民币，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情况

1. 苏州银行基本情况

苏州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10年9月8日正式挂牌开业，成为苏州地区唯--一家总部一没在苏州的城币商业银行。经过五年多的发展，苏州银行下设苏州分行、宿迁分行、淮安分行、常州分行、南京分行、南通分行、无锡分行7家分行，在盐城、连云港等地区共有3家异地支行;在苏州地区设有89家支行，33家分理处，4家社区支行，6家小微支行，机构覆盖苏州大市;同时发起设立.4家村镇银行，入股2家农商行、成立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末，苏州银行资产总额2309.01亿元，较2014年末增加265.51亿元，增幅13.05%。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892.07亿元，同比增长约23.76%,负债总额2112.78亿元，其中吸收存款余额1 322.14亿元;所有者权益196.24亿元。

截至2015年末，苏州银行资本净额为248.78亿元，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和一级资本净额为189.11亿元和189.20亿元:资本充足率为14.4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98。

截至2015年末，苏州银行不良贷款余额1 2.67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42%,贷款质量良好，已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5.94亿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27.05亿元;贷款拨备率3.03%，拨备覆盖率212.70%。

1. 苏州银行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情况

苏州银行此前未在银行间场发行过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但苏州银

行一直重视和关注国内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发展。在第三轮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工作酿期间，苏州银行就已经开始对资产证券化业务进行研究。第三轮试点开闸后，苏州银行开始积极与相关监管机构进行沟通、同时也、快速地开展资产证券化项目的筹备工作。苏州银行针对资产证券化业务，制定了相关业务制度和管理办法。凭借科学的管理架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以及日益增强的经营实力，苏州银行已经具备发行本期资产支持证券的条件和能力。本次注册是苏州银行首次准备在银行问债券币场发行的个人住房贷款资产支持证。

二、受托机构交银国信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情况

(一) 交银国信基本情况

交银国信成立于1981年6月、原名为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2001年12月，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信托投资公司清理整顿和重新登记的有关要求，交银国信改制并更名为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并于2003年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重新登记。2007年5月，交银国信引进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战略重组，更名为“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 2亿元人民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85%的股份、湖北省财政厅持有1 7%的股份。交银国信注册资本分别于2011年12月增加至20亿元人民，2013年3月增加至31.76亿元人民币，2013年11月增加至3 7.65亿元人民币，股东出资比例均不变、2014年10月，湖北省财政厅持有的本公司15%股权划转至湖北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至2015年末，交银国信合并报表总资产规模65.75亿元，净资产规模62.85亿元2015年全年，交银国信实现营业收入1 2.9亿元，净利润7.12亿元，总资产收益率( ROA)10.83%、净资产收益率(ROE)11.33%。每股净资产1.67元。至2015年末，交银国信受托管理存续信托资产规模达到4952亿元。2014年全年，交银国信清算信托项目446个，清算规模1539亿元，全部实现到期安全兑付。自交银国信成立以来，资产不良率和信托业务赔付率持续保持“双为零”，公司整体资产配置和业务运行保持安全稳健。

1. 交银国信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情况

交银国信于2012年10月向银监会申请资产证券化业务资格，并于2013

年1 月正式获批“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资格”。四年采，交银国信积累了丰富的资产证券化业务经验。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领域，交银回信先后担任了“邮元2014年第一

期个人住房贷款证券化信托”、“交银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交银2014年第二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交融2014年第一期租赁资产证券化信托”、“交元2015年第一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交元2015年第一期信用卡分期资产证券化信托”、“长乐2010年第一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杭州公积金2016年第一期爪人住房贷款资产证券什L信托”、“湖州公积金2016年第一期个人住房贷款资产证券化信托”及“信融20 16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证券化信托”的受托机构。开创,重启首单个人住房贷款证券化、首单金融租赁资产证券化、首单外资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首单消费类信用卡分期资产证券化、首批公积金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化等多项创新，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三、“苏福”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基本信息

根据苏州银行针对个人住房按揭贷款领域的业务需求及未来两年内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总体规划，苏州银行与交银国信拟申请注册“苏福”系列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额度50亿元，注册基本信息如下表:

|  |  |
| --- | --- |
| 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名称 | 苏福2016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证券化项目 |
| 基础资产类型 | 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
| 注册总金额 | 50亿元人民币 |
| 发行期数 | 5（预计） |
| 交易场所 |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 注册有效期 | 两年 |

四、各项准备工作情况

苏州银行与交银国信高度重视此次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苏州银行总行成立了跨部门业务小组统筹协调，在此前成功发行各期资产支持证券所积累的成功经验基础上，积极响应监管层进一步推动资产证券化业务发展的号召，稳妥的试点扩大证券化基础资产类型范围。本次注册申请前，苏州银行己于内部完成了信息、系统的相关调整、制定了针对个人住房贷款资产证券化有关的管理办法和会计核算制度，为长期、稳足、持续的开展个人住房贷款证券化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也做出了充分的准备。

此次获批的资产支持证券发行额度，苏州银行将会同交银国信做好后续资产支持证券的一没计、发行工作，将释放的信贷资源投入到支持居民基本住房需求，推动普惠金融的工作当中。

特此向人民银行提出额度注册申请，望子批准。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年 月 日